



JANE EYRE

现代女性独立的永恒楷模
英国文学史上经典传世之作

简·爱

[英] 勃朗特◎著 青 闰◎译

★★★★★
中小学生
必读丛书

教育部新课标推荐书目

新课标必读名著



中国致公出版社

简爱

[英] 勃朗特◎著

青 闰◎译

中国致公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简爱 / (英)勃朗特 (Bront, C.) 著; 青闰译.

—北京: 中国致公出版社, 2016

ISBN 978-7-5145-0882-6

I. ①简… II. ①勃… ②青… III. ①长篇小说—英国—近代 IV. ①I561.4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15) 第145370号

简 爱

著 者: [英]勃朗特

译 者: 青 闰

责任编辑: 王 聪

出版发行: 中国致公出版社

(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 住邦2000商务中心1号楼
东区15层 电话: 010-66168543 邮编: 100025)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蓝创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87毫米×1092毫米 1/16

印 张: 25

字 数: 436千字

版 次: 2016年5月第1版第1次印刷

ISBN 978-7-5145-0882-6

定 价: 22.00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前 言

夏洛蒂·勃朗特（1816~1855），十九世纪英国著名女作家，出生于英国北部约克郡豪渥斯，父亲是当地圣公会的穷牧师，母亲是家庭主妇。夏洛蒂·勃朗特排行老三，有两个姐姐、两个妹妹和一个弟弟。两个妹妹——艾米莉·勃朗特和安妮·勃朗特——也是著名作家，因而在英国文学史上常有“勃朗特三姐妹”的美称。

夏洛蒂·勃朗特的童年生活非常不幸。她五岁时，母亲患癌症去世。父亲收入很少，全家生活艰苦。豪渥斯是一个穷乡僻壤的山区。幸运的是，她的父亲是剑桥圣约翰学院的毕业生，学识渊博，经常教子女读书，还给他们讲故事，使她们从小就对文学产生了浓厚兴趣。夏洛蒂和艾米莉都不愿离开家去外面谋生，但仅靠父亲的收入又无法生活。于是，她们便想在本村办一所学校，教当地孩子读书，这样也许能维持生计。她们都想教法语，但她们的法语并不好。这时，在她们家里帮助照料家务的姨妈挺身而出，拿出她所有的积蓄，让姐妹俩到布鲁塞尔去攻读法语。这样，她们就进了布鲁塞尔的一所法语学校。这所学校是由一对姓埃热的夫妇办的，并由埃热先生亲自教授法语。埃热先生的法国文学造诣颇深，勃朗特姐妹俩在他的教诲下，仅用一年时间就掌握了法语基础知识，还阅读了大量法国文学名著，了解了各种流派作家的创作风格和艺术特点。而对夏洛蒂来说，在布鲁塞尔的一年间，给她留下最深刻印象的却是埃热先生本人。夏洛蒂内心已经爱上了这个有妇之夫，但她始终没有明确表露，一直把这种微妙情感压在心底。从布鲁塞尔回国后，夏洛蒂和两个妹妹筹办了“勃朗特姐妹学校”。然而，几个月里居然没有一个学生来报名入学。办学的理想破灭了。夏洛蒂觉得，写作也许还有出路。1845年秋天，她偶然读了妹妹艾米莉写的一些诗，突然想到，她们三姐妹可以合出一本诗集。于是，她们每人拿出一些诗合在一起，用当时已经去世的姨妈留下的一些钱自费出版了

一本诗集。尽管她们的诗写得很美，但无人关注。

于是，三姐妹又开始埋头写小说。这时，夏洛蒂已经三十岁了。她花了将近一年时间写成了一部长篇小说，取名《教授》；妹妹艾米莉和安妮则分别写了长篇小说《呼啸山庄》和《艾格尼斯·格雷》。她们把三部小说一起寄给出版商。不久，出版商回复她们说，《呼啸山庄》和《艾格尼斯·格雷》已被采用，但夏洛蒂的《教授》将被退回。这对夏洛蒂来说是一个极大的打击，但她没有退缩，又开始写另一部长篇小说。这就是《简·爱》。

《简·爱》寄出后受到了出版商的赏识，两个月后就出版了；而夏洛蒂两个妹妹的小说在《简·爱》出版后方才出版。这三部小说为三姐妹带来了巨大声誉。

人们普遍认为，《简·爱》是夏洛蒂·勃朗特“诗意的生平写照”，是一部具有自传色彩的作品，阐释了这样一个主题，那就是人的价值=尊严+爱。这部小说通过对孤女简·爱坎坷不平的人生经历，成功塑造了一个不安现状、不甘受辱、敢于抗争，在各种磨难中不断追求自由与尊严、坚持自我、最终获得幸福的女性形象。

《简·爱》是一部反响巨大的书。萨克雷称赞它是“一位伟大天才的杰作”。第二年印行第三版时，《评论季刊》上提到“《简·爱》与《名利场》受到了同样广泛的欢迎。乔治·艾略特则被《简·爱》深深地陶醉了”。

这是一部具有浓厚浪漫主义色彩的现实主义小说。主人公简·爱是一个心地纯洁、善于思考的女性。尽管她生活在社会底层，受尽磨难，但她具有倔强的性格和勇于追求平等幸福的精神。小说以浓郁抒情的笔法和深刻细腻的心理描写，引人入胜地展示了男女主人公曲折起伏的爱情经历，歌颂了摆脱一切旧习俗和偏见。扎根于相互理解、相互尊重的基础之上的深挚爱情，具有强烈的震撼心灵的艺术力量。

《简·爱》是一部具有多年历史的文学著作。它成功塑造了英国文学史中第一个对爱情、生活、社会和宗教都采取独立自主的积极进取态度和敢于斗争、敢于争取自由平等地位的女性形象。《简·爱》的问世曾经轰动了十九世纪文坛，在英国文学史上被称为一部经典传世之作，它以一种不可抗拒的美感吸引了成千上万的读者。

这是一本用自己的滴滴心血与强烈的精神追求铸炼而成的书，蕴含着作者

的无限情感和个性魅力，为女性赢得了一片灿烂的天空。任何文学作品都是作者体验生活的结晶，从书中多少可以看出作者的影子。《简·爱》也是这样，大量细节可以在作者的生活中得到印证。

《简·爱》采用自叙和回忆的形式，让主人公以第一人称直接向读者讲述童年的苦难、慈善学校的冷酷，追求真爱的艰辛，使人感同身受。这就是夏洛蒂·勃朗特小说的一个主要特点：人物和情节都与她自己的生活息息相关，因而具有浓厚的抒情色彩。这种女性主题的抒情笔调对后世英美作家的写作产生了极大的影响，因此她的作品被奉为“现代女性小说”的经典。小说主要描写了简·爱与罗切斯特的爱情。简·爱的爱情观更加深化了她的个性。她认为，爱情应该建立在精神平等的基础上，而不应取决于社会地位、财富和外貌，只有男女双方彼此真正相爱，才能得到真正幸福。在追求个人幸福时，简·爱表现出异乎寻常的纯真、朴实的思想感情和一往无前的勇气。她并没有因自己的仆人地位而放弃对幸福的追求，她的爱情纯洁高尚，她对罗切斯特的财富不屑一顾，她之所以钟情于他，是因为他能平等待人，把她视为朋友，与她坦诚相见。对罗切斯特来说，简·爱犹如一股清新的风，使他精神为之一振。罗切斯特过去看惯了上层社会的冷酷虚伪，简·爱的纯朴、善良和独立个性重新唤起了他对生活的追求和向往，因此他能在简面前真诚表达他善良的愿望和改过的决心。

简·爱同情罗切斯特的不幸命运，认为他的错误是客观环境造成的。尽管他其貌不扬，后来又破产成了残废，但她看到的是他内心的美和令人同情的不幸命运，所以最终与他结婚。小说通过罗切斯特两次截然不同的爱情经历，批判了以金钱为基础的婚姻和爱情观，并始终把简·爱与罗切斯特之间的爱情描写为思想、才能、品质与精神上的完全默契。

简·爱是一位不甘忍受社会压迫、勇于追求个人幸福的女性。无论是她贫困低下的社会地位，还是她漂泊无依的生活遭遇，都是当时英国下层人民生活真实写照。作者能够把一个来自社会下层的觉醒中的新女性摆到小说的主人公地位，并对主人公为反抗压迫和社会偏见、力争取独立的人格和尊严、为追求幸福生活所作的顽强斗争加以热情歌颂，这在当时的文学作品中难能可贵。

《简·爱》大量运用心理描写是这部小说的一大特色。全书构思精巧，情节波澜起伏，在高潮部分营造出一种阴森恐怖的气氛，而又不脱离一个中产阶

级家庭的背景。作者还以行云流水般的笔法描写了主人公之间的真挚爱情和自然风景，感情色彩丰富而强烈。这部优美动人、带有神秘色彩的小说至今依然保持着其独特的艺术魅力。

总之，简·爱就像一个充满智慧、充满爱心并努力使自己的生命得到最大张扬的精灵。她的生命犹如彗星一样闪亮和美丽。简·爱发出了一个属于女性自己的声音——对平等、独立、完整、自由的执着坚持与不懈追求。

焦作大学 青闰

目 录

第一章	1
第二章	5
第三章	11
第四章	18
第五章	30
第六章	40
第七章	46
第八章	53
第九章	59
第十章	66
第十一章	75
第十二章	88
第十三章	97
第十四章	106
第十五章	116
第十六章	126
第十七章	134
第十八章	150
第十九章	162
第二十章	171

第二十一章	184
第二十二章	202
第二十三章	208
第二十四章	217
第二十五章	233
第二十六章	243
第二十七章	252
第二十八章	273
第二十九章	287
第三十章	297
第三十一章	305
第三十二章	312
第三十三章	321
第三十四章	332
第三十五章	350
第三十六章	359
第三十七章	367
第三十八章	385

第一章

那天散步是不可能了。的确，早晨我们一直在落尽树叶的灌木林中漫步了一个小时；但是，从午饭时起（没有客人来访时，里德太太吃饭早），凛冽的冬风就刮了起来，随之而来的是昏暗的阴云和彻骨的苦雨，所以现在不可能再到户外活动了。

我对此感到高兴。我从不喜欢长时间散步，尤其是在寒冷的下午；我觉得，阴冷的黄昏回家十分可怕，手指和脚趾冻伤不说，还要受到保姆贝茜斥责，挺伤心的，加上自己觉得体质不如里德家的伊莱札、约翰和乔治亚娜，也自惭形秽。

刚才说到的伊莱札、约翰和乔治亚娜此刻都在客厅里，簇拥在他们妈妈的身边：她斜倚在炉边的沙发上，宝贝们围在她的四周（此时没有争吵也没有哭叫），看上去幸福美满。而我呢，她恩准我不用跟他们在一起，说：“她遗憾，不得不让我在远处呆着。不过，要是她没有听到贝茜说，并能亲眼发现，我在尽心尽力、认认真真地养成一种比较友善天真的性情，培养更为迷人轻快的举止——可以说是更轻松、更率直、更自然——她当真不让我享受那些只打算送给满足快乐的小孩子的特权。”

“贝茜说我做过什么？”我问。

“简，我不喜欢挑剔或发问的人；况且，小孩子这样跟大人顶嘴真讨厌。找个地方坐下；不会和颜悦色说话，就保持沉默。”

早餐室邻接客厅，我溜了进去。那儿有一个书架。我小心翼翼，挑选带有插图的，很快就给自己找了一本书。我爬上窗座，蜷缩双脚，像土耳其人那样盘腿而坐，然后把波纹毛呢红窗帘拉得几乎合在一起，就像被放在加倍隐蔽的神龛一样。

猩红色窗幔的皱褶挡住了我右侧的视线；左侧是光亮的玻璃窗，这使我既不受十一月阴沉天气的影响，又不跟外界隔开。在翻动书页时，我不时地端详那个冬日下午的景色。只见远处是一片白蒙蒙的云雾，近处是一块湿漉漉的草地和被

暴风雨摧残的灌木丛，同时一阵持久悲怆的强风将连绵不断的大雨狂扫而过。

我又看起了书——那是比威克的《英国鸟类史》：一般来说，我对其中的文字几乎不喜欢；不过，有几页导言，尽管我是孩子，但我不能当成空页完全翻过。这些导言论述了海鸟的栖息地，论述了只有海鸟栖居的“那些孤立的岩石与海岬”，论述了从最南端的林德斯内斯角或岬角到北部海岬，沿着挪威海岸，布满了小岛——

那儿北冰洋旋起滚滚巨涡，
在极地最远端的凄荒小岛周围咆哮
大西洋的汹涌波涛
涌入了澎湃的赫布里底群岛。

还有的我也不能不看就翻过去，那就是书里提到的拉普兰、西伯利亚、斯匹次卑尔根群岛、新地岛、冰岛和格陵兰荒凉的海岸、“北极区广阔的地带，以及那些沉闷的荒凉地区——那个雪霜的储存库，世纪连绵的寒冬积聚的坚冰，像阿尔卑斯山的层层高地一样光滑明亮，包围地极，把与日俱增的极度严寒集中在一处。”我对这些惨白的地域有自己的看法，模模糊糊，朦朦胧胧，就像孩子们似是而非的念头浮现在脑海里一样，但留下的印象却异常深刻。导言中的这几页文字跟后面的小插图连在一起，使独立在巨浪滚滚的大海中的岩石、搁浅在荒凉海岸上的破船和透过云带俯视刚刚沉船的惨白冷月产生了意义。我说不清是什么情绪弥漫在孤寂的教堂墓地，题有碑文的墓碑、大门、两棵树、低低的地平线、破败的围墙，以及一轮初升的新月，都表明是黄昏时分。

两艘轮船停泊在沉睡的海面上，我以为它们是海上幽灵。

魔鬼从后面按住了小偷的背包，样子非常可怕，我很快翻了过去。

同样可怕的是那个头上长角的黑色怪物，独坐在岩石上面，远眺着一群人围着绞架。

每幅画都讲了一个故事；尽管我理解力欠缺、情感还不完善，常常神秘莫测，但永远都趣味盎然，就像冬天的夜晚贝茜碰巧心情不错有时讲述的故事一样有趣；这时，贝茜会把熨衣架搬到保育室的壁炉边，让我们围坐在四周；她一边熨里德太太的蕾丝褶边，把睡帽边沿烫出褶裥，一边让我们迫不及待地倾听她讲的一段段爱情和冒险故事，这些故事都取自古老的童话和其他的民歌，或者（我后来发现）取自《帕梅拉》和《莫兰伯爵亨利》。

比威克的书放在我的膝盖上，我很快乐，至少是自得其乐。我只是担心有人打扰，但打扰来得太快了。早餐室的门打开了。

“嘘！忧郁小姐！”约翰·里德的声音喊道；随后，他暂停下来，发现房间里显然没人。

“她到底在哪儿！”他继续说道。“丽齐！乔琪！（喊着他的姐妹）琼不在这儿。告诉妈妈，她跑到了外面的雨地里——坏家伙！”

“幸好我拉上了窗帘，”我暗想，热切希望他不会发现我的藏身处；约翰·里德自己也不会发现，他眼睛不尖，头脑也不灵；但是，伊莱札刚把头伸进门里，就立刻说道——

“她自然是在窗座上，杰克。”

我马上走出来，因为一想到会被杰克拽出来，我就浑身颤抖。

“你想要什么？”我尴尬难堪缺乏自信地问道。

“要说‘你想要什么，里德少爷？’”这就是回答。“我要你过来这儿。”说着，他坐在一把扶手椅上，打了个手势，示意我走近，站在他的面前。

约翰·里德是一个十四岁的男生，比我大四岁，因为我才十岁。论年龄，他高大结实，但皮肤暗黑，病恹恹的；面容宽阔，五官粗犷，四肢笨重，手脚宽大。他习惯狼吞虎咽，这使他脾气暴躁，目光暗淡模糊，脸颊松弛。他现在本该在学校里，他的妈妈却把他领回家住了一、两个月，“因为他身体虚弱”。老师迈尔斯先生断言，要是家里少送些蛋糕和糖果，他就会过得很好；但是，母亲的心却讨厌这样苛刻的看法，倒倾向于一种更礼貌的想法，就是约翰因为过于用功，也许还因为想家，所以才肤色灰黄。

约翰对他的母亲和姐妹们没有多少感情，对我也极其反感。他欺侮我，惩罚我，不是一星期两、三次，也不是一天一、两次，而是持续不断：我每一根神经都怕他，他走近时，我身子骨里的每一小块肌肉都会收缩。有时我会被他吓得六神无主，因为无论是对他的威胁还是惩罚，我都投诉无门；仆人们不愿意站在我这边得罪他们的少爷，里德太太对这件事则装聋作哑：她的儿子打我骂我，她从来都熟视无睹、充耳不闻，尽管他不时地当着她的面这样做，而在她的背后更是频繁。

我对约翰顺从惯了，就走到他的椅边。他用了大约三分钟，在不损坏舌根的情况下，尽可能冲我伸出舌头。我知道他会很快动手，我一边害怕挨打，一边若有所思地望着这个马上要动手者的可恶丑态。我不知道他是不是看出了我的心思，因为他二话没说，突然狠狠地打了我一拳。我踉跄了一下，从他的椅边倒退了一、两步，才站稳了脚跟。

“谁让你刚才无礼回答妈妈，”他说。“谁让你偷偷躲在窗帘后面，谁让

你两分钟前眼里露出那种样子，你这耗子！”

我习惯了约翰·里德的辱骂，从来不想去回应；我关心的是怎样去忍受辱骂之后肯定跟来的殴打。

“你刚才在窗帘后面干什么？”他问。

“我在看书。”

“把书拿出来。”

我回到窗边，从那儿取出那本书。

“你无权拿我们的书；妈妈说，你是一个靠别人生活的人；你没钱；你的父亲什么也没有给你留下；你应该去要饭，不应该跟像我们这样体面人家的孩子一起住在这儿，跟我们吃一样的饭，穿我们的妈妈掏钱买的衣服。现在，你竟敢翻找我的书架，我要教训你，因为这些书都是我的；整个房子都是我的，要么过几年就是我的了。去，站在门边，别挡着镜子和窗户。”

我这样做了，起先不知道他是什么意图；但是，当看到他举起那本书，悬在那儿，站起来要向我用力扔过来时，我惊叫了一声，本能地跳开，但跳得不够快，书被猛地扔过来，砸中了我，我摔倒，头撞在门上，磕破了一道口，伤口流血，钻心的疼。我的恐惧已经超过了极限，其他的种种情绪随之而来。

“你这残忍的坏小子！”我说。“你就像杀人犯——你就像是奴隶监工——你就像罗马皇帝！”

我曾经读过戈德史密斯的《罗马史》，并对尼禄、卡利古拉等人形成了自己的看法。同时，我默默地作过类比，但从来没有想到会这样大声说出来。

“什么！什么！”他吼道。“她竟敢对我这样说话？伊莱札、乔治亚娜，你们听到她的话了吧？我能不告诉妈妈吗？但首先——”

他一头扑向我。我感到他抓住了我的头发和肩膀，他已经跟一个孤注一掷的人肉搏起来。我看他真是暴君、杀人犯。我感觉有一、两滴血从头上顺着脖子流下来。这些感觉一时间压倒了恐惧，我拼命抵挡他。我不大清楚自己的双手都干了什么，但他一边叫我“耗子！耗子！”一边大声吼叫。帮手就在他的身边，伊莱札和乔治亚娜跑去叫已经上楼的里德太太，她现在赶到了现场，后面跟着贝茜和女仆阿博特。我们被拉开了来。我听她们说道——

“哎呀！哎呀！发这么大火，竟敢对约翰少爷发这么大的火！”

“谁见过发这么大火！”

随后，里德太太补充道——

“把她带去红屋，把她锁在里面。”马上就有四只手抓住我，把我拖上了楼。

第二章

我一路反抗，对我来说这是新事物，这种情形大大增强了贝茜和阿博特小姐对我故意怀有的恶感。事实上，我有点儿忘乎所以，或者像法国人常常说的那样失常。我意识到一时的反抗曾使我轻易遭到莫名其妙的惩罚。因此，像其他反抗的奴隶一样，我决心不顾一切，竭尽全力。

“阿博特小姐，抓住她的胳膊，她就像一只疯猫。”

“真可耻！真可耻！”夫人的女仆喊道。“爱小姐，你的行为真吓人，竟敢打一位小绅士——你恩人的儿子！你的小主人。”

“主人！他怎么是我的主人呢？我是仆人吗？”

“不，你还不如仆人，因为你白吃白住不干活。好了，坐下来，仔细想想你的恶行吧。”

这时，她们已经把我拽进了里德太太指定的房间，把我用力按在了凳子上。冲动之下，我像弹簧一样一跃而起；她们的两双手立刻按住了我。

“你要是不安生坐着，我们就必须绑住你，”贝茜说。“阿博特小姐，把你的吊袜带借给我；她马上会把我的吊袜带挣断的。”

阿博特小姐转过身，从她的一条粗腿上解下了那条必备的带子。这项捆绑前的准备，以及由此产生的额外耻辱，稍微消除了我的激动情绪。

“别解了，”我嚷道。“我不动了。”

作为保证，我双手抱凳，身体贴在上面。

“注意别动，”贝茜说；她确定我的确平静下来，就松开了手；随后，她和阿博特小姐两臂交叉胸前站在那儿，脸色阴沉，怀疑地看着我，就像怀疑我心智是否健全一样。

“她以前从来没有这样做过，”最后，贝茜转向阿比盖尔说。

“不过，她生性总是这样，”对方答道。“我经常把自己对这个孩子的看法告诉太太，太太也同意我的看法。她是一个阴险的小东西。我从来没有见过像她这样年纪的女孩如此深藏不露。”

贝茜没有回答，但过了一会儿，她说——“小姐，你应该明白，你受到的是里德太太的恩惠，是她养活你。要是她赶你走的话，你就不得不进救济院了。”

我对这些话无言以对，它们对我并不新鲜。我生活的最初记忆包括一些同样的暗示。在我听来，这种责备我依靠别人生活的话已经成为一种模糊的调子，既让人痛苦，又让人难过，但又只是似懂非懂。阿博特小姐答道——

“你不应该因为太太好心把你跟里德小姐和少爷一起抚养长大，就以为自己跟他们平等。他们会有好多钱，而你一分钱都不会有。你要做的就是谦恭，设法顺从他们。”

“我们告诉你的这一切都是为你好，”贝茜补充道，声音并不严厉。“你应该设法帮忙做事，讨人喜欢，那样说不定你会在这儿有一个家；但要是你意气用事、粗鲁无礼，我敢说太太会打发你走。”

“另外，”阿博特小姐说。“上帝会惩罚她。他说不定会在她发脾气时把她打死，死后她会去哪儿呢？嗨，贝茜，我们随她去吧。反正我是无法让她动心了。爱小姐，你独自呆着时，就祷告吧，因为你要是忏悔，说不定就会有坏东西顺着烟囱下来把你带走。”

她们关上门走了，并锁了上去。

红屋是一个四方四正的房间，很少有人在里面睡觉，其实我可以说，从来没有，除非盖茨黑德府偶尔涌入一群客人时，才有必要利用所有房间。不过，这是府里最宽敞、最堂皇的房间之一。一张红木床立于房间中央，硕大的床柱上挂着深红色锦缎帷幔，犹如帐篷似的；两扇始终拉下窗帘的大窗半掩在类似布料做成的花彩和流苏当中；地毯呈红色，床脚边的桌子上铺着深红色台布；墙壁是柔和的浅黄褐色，其中带有粉红色；衣柜、梳妆台和椅子都是乌黑锃亮的旧红木做的。床上高高地堆着床垫和枕头，上面铺着一条雪白的马赛布床罩，在四周深色调的衬托下白得耀眼。几乎一样突出的是床头边的一把铺有坐垫的大安乐椅，也是白色，前面放有一只脚凳；我认为，看上去它像一个苍白的王座。

这个屋里很少生火，冷飕飕的；它远离保育室和厨房，静悄悄的；大家知道很少有人进去，阴沉沉的。只有女仆星期六到这儿来，擦去一周来静静落在镜子上和家具上的灰尘。还有里德太太本人隔很长时间才来一次，查看衣柜里某个秘密抽屉里的东西。这儿存放着各种各样的羊皮纸文稿、她的首饰盒和她已故丈夫的微型画像；最后那几个词就是红屋的秘密——这个秘密有一种魔

力，这使它尽管富丽堂皇，但冷冷清清。

里德先生已经去世九年了：他就是在这个房间里断气的；他就躺在这个灵堂里；他的棺材就是从这儿被承办丧事的人抬走的；而且，从那天起，一种阴沉的祭奠氛围使人不再经常闯入这儿。

贝茜和刻薄的阿博特小姐让我牢牢坐着的是一只放在大理石壁炉架附近的低矮软垫凳；床耸立在我的面前；我的右面是又黑又高的衣柜，衣柜上柔和斑驳的反光使镶板的光泽不断变幻；我的左面是关得严严实实的窗户，两扇窗户之间的一面大镜子映照出了床和房间的空旷威严。我拿不准他们是否锁住了门；等敢走动时，我就起来去看看。哎呀！是的，牢房也绝不会锁这么紧。返回去时，我必须从大镜子面前经过；我的目光被吸引住了，不知不觉地探寻起了镜子里显露出的世界。在虚幻的空间里，看上去一切都比现实中更冷清、更阴沉。那个陌生小人在那儿凝视着我，洁白的脸上和胳膊上都蒙上了斑驳的阴影，在其他的一切都静止时，一双闪闪发亮的恐惧的眼睛在闪动着，真有幽灵的效果。我想，它就像一个半仙半人的小幽灵，就像贝茜在夜晚的故事里描绘的那样，从沼泽地蕨类丛生的荒谷里冒出来，出现在晚归的旅行者眼前。我回到了矮凳上。

这时，我迷信起来；但是，迷信还没有完全占据上风：我仍然热血沸腾；反叛奴隶那种痛苦的情绪仍然鼓舞着我；我必须得阻挡往事的奔涌，才能不向阴暗的现实畏缩。

约翰·里德的一切专横跋扈、他姐妹的一切高傲冷漠、他母亲的一切厌恶、仆人们的一切偏心，都像一眼浑浊的井里的黑色沉淀物一样，在我烦乱的心里翻腾起来。

为什么我总是受苦，总是战战兢兢，总是被人指责，永远受到责难？为什么我永远不能讨人喜欢？为什么我尽力赢得别人的青睐，却没用呢？伊莱扎任性自私，却受到尊重。乔治亚娜爱发脾气，刁钻刻薄，吹毛求疵，傲慢无礼，却得到大家的纵容。她的美貌、她的粉红脸颊和金色鬃发，好像使她人见人爱，弥补了各种缺陷。没有人阻挠约翰，更不用说惩罚了；尽管他扭断鸽子的颈部，害死小孔雀，放狗咬羊，摘掉温室藤蔓上的葡萄，掐掉暖房里上等花木的嫩芽，他还叫他的母亲“老太婆”，有时因为她的黝黑皮肤像他自己的皮肤而谩骂；他蛮横地无视母亲的心愿，经常撕毁她的丝绸服装；而他却还是“她自己的宝贝”。我不敢犯任何过失：我力争尽职尽责；人们还是说我淘气烦人，从早上到中午，从中午到夜里，都闷闷不乐、偷偷摸摸。

因为挨打和摔倒，我的头仍然疼痛流血。约翰随意打我，没有人责备他；为了免受进一步的无理殴打，我反抗了一下，所以我受到了众人的责骂。

“不公平——不公平！”我的理智说。受到痛苦的刺激，我的理智变得早熟，尽管是短暂的力量。决心也同样受到了鼓舞，促使我采取某种奇怪的应急手段，逃脱难以忍受的压迫——比如逃跑，要是无法奏效，那就不再吃喝，让自己死去。

那个沉闷的下午，我心里是多么惊慌失措！我的整个脑袋是多么混乱，我的整颗心都在反抗！然而，那场内心斗争又是多么模糊，多么愚钝无知！我无法回答内心那个没完没了的问题——为什么我这样受苦；目前，在相距——我不会说是多少年，我看得一清二楚。

我在盖茨黑德府是一种不和谐。我在那儿跟任何人都不像；我跟里德太太、她的孩子们、她挑选的仆人们都不和谐。事实上，他们不爱我，我也不大爱他们。他们不必热情对待一个跟他们无法共鸣的人；一个在性情上、在能力上、在癖好上都跟他们背道而驰的异类；一个既不能迎合他们的趣味，也不能给他们增添快乐的无用东西；一个有害的东西，对他们的对待忿忿不平，对他们的见解却又蔑视。我知道，要是我是一个乐观聪明、无忧无虑、漂亮顽皮、活蹦乱跳的孩子——即使同样寄人篱下，无依无靠——里德太太也会对我的存在容忍，比较满意；她的孩子们会对我有朋友之情，更加热诚；仆人们也不会动不动就把我当成保育室的替罪羊。

日光开始舍弃红屋；已过四点钟了，阴沉的下午正渐渐走向阴沉的黄昏。我听到雨还在不断地敲打楼梯窗户，风在门厅后面的小树林里咆哮；我渐渐地像石头一样冰冷，随后勇气也消沉了。平常的屈辱情绪、缺乏自信、绝望沮丧浇灭在了我越来越弱的怒火上。大家都说我坏，说不定我就是那样吧；我不是一直在想着饿死自己吗？这当然是一种罪过：我该不该死呢？要么盖茨黑德府教堂圣坛下的墓穴是一个诱人的归宿？我听说里德先生就安葬在这样的墓穴里；这个念头又引起了我对他的回忆，我越细想，就越害怕。我记不得他了，只知道他是我自己的舅父——我母亲的哥哥——是他收养了我这个失去父母的婴儿，并在弥留之际要里德太太答应把我当成她自己的孩子一样来抚养。里德太太可能认为自己信守了承诺；我敢说，从本性来说，她践行了当初的承诺；但是，她怎么能真心喜欢一个不属于她家、丈夫过世后跟她没有任何关系的外人呢？她发现自己受到这个勉为其难的保证的约束，充当一个她无法喜欢的陌生孩子的母亲，看到一位志趣不合的外人永远闯入她自己家人这个团队，肯